

证券代码: 600321

股票简称: 国栋建设

编号: 2016-038

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5月6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6-011)并开始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,上述重大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3日起继续停牌,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,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3日发布的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6-014)。公司于2016年6月14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6-021),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4日起继续停牌,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。

2016年7月5日,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》,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6日起继续停牌,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,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6日发布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6-033)。

2016年7月15日,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及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6日起继续停牌,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,继续停牌事项尚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6日披露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6-036)。

停牌期间,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情况公告。

目前,公司正与相关方积极沟通、商讨、研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,负责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顾问、律师事务所、审计机构、资产评估机构等中

中介机构正在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方案论证及相关工作。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7 月 20 日